

專案質詢

8-2-1-0417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

中華民國101年9月15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顏委員清標，針對國內學童營養午餐問題，由於受到地方政府財政困難，許多學校營養午餐，面臨成本增加，但不方便調漲價格，只能以調整午餐內容因應，這樣對於學童成長恐有負面影響，政府應考量以調整菸品健康捐分配比或者是公益彩券收入分配比，作為考量增加補貼學童營養午餐費用之來源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以台中市政府為例，台中市政府明年度的歲出預算為一千零七十六億六千多萬元，總預算幾近零成長，明年度的歲入預算為一千零二十五億五千三百九十二萬五千元，歲出預算則是一千零七十六億六千六百四十三萬一千元，兩者差短五十一億一千二百五十萬六千元，市府將以「賒借收入」來彌平。
- 二、台中市政府預計明年度進行原住民學童營養午餐免費，但是離學童營養午餐免費明顯還有差距。在財政困難的情況下，學童營養午餐成本問題依舊存在，如何在現行價格下維持品質已有難度，未來要走向全部免費更是艱困，只有由中央給予增加補助才有可能實現。
- 三、菸品健康福利捐原本主要用於全民健康保險安全準備、中央與地方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工作、社會福利、私劣菸品查緝、防制菸品稅捐逃漏、菸農及相關產業勞工之輔導與照顧等，以及癌症防治、醫療資源缺乏區域醫療費用、經濟困難者健康保險費補助、罕見疾病醫療費用、疫苗基金等用途，如果能增加使用在學童營養午餐方面，對學童健康成長必有重大助益。
- 四、有鑑於地方政府財政困難，加上學童營養午餐成本居高不下，政府應考量以調整菸品健康捐分配比或者是公益彩券收入分配比，作為增加補貼學童營養午餐費用的來源。